

目 录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第 3—14 页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2〕2-186 号

湖南华凯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湖南华凯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凯创意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1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华凯创意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华凯创意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华凯创意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4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华凯创意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华凯创意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1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4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华凯创意公司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日

湖南华凯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4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2021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1. 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南华凯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3110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公开发行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06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5.21元,共计募集资金15,942.6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后由主承销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1月13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公司本次发行费用(不含税)合计3,266.07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12,676.5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2-1号)。

2. 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湖南华凯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向南平延平芒励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964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华兴证券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2,727,268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2.00元,共计募集资金49,999.99万元,坐扣承销和财务顾问费用(不含税)3,339.62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46,660.37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华兴证券有限公司于2021年7月14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

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不含税) 150.94 万元后, 并加回本次财务顾问费(不含税) 943.40 万元后,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47,452.82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 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 2-23 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1. 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2,676.53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利息收入净额	B2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利息收入净额	C2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差异	G=E-F	

2. 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47,452.82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利息收入净额	B2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利息收入净额	C2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654.14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654.14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差异	G=E-F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深证上〔2020〕1292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4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湖南华凯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1. 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2月13日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河西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晓园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 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独立财务顾问华兴证券有限公司于2021年8月4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河西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于2021年10月11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 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账户均已销户。

2. 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4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	------	--------	-----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河西支行	43050178473600000391	99,777.17	偿还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银行贷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河西支行	43050178473600000392	128,671.68	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支付本次交易相关费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762774974740	675,440.38	补充标的公司流动资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754974975044	5,637,532.22	“易佰云”智能化企业管理平台升级建设项目
合 计		6,541,421.45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华凯创意国家文化产业示范基地(一期)建设由于建筑方案设计超前，钢结构施工图设计难度大，且总包单位施工图深化设计延迟等原因导致建设进度延期。在不变更实际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下，由原可使用状态日期 2020 年 1 月底延至 2021 年 7 月。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影视动画制作与多媒体应用测试基地建设项目将优化办公场所，提升品牌影响力，无法单独核算效益；文化创意与科技融合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将增强公司整体技术实力，以及技术研发和成果转化能力，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将提高公司的管理效率，无法单独核算效益；补充营运资金将保证公司的正常运营，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二) 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易佰云”智能化企业管理平台升级建设项目将对易佰网络业务运营管理所有环节系统进行统一整合，为管理层提供可量化的、智能的、科学的决策依据，有效提升易佰网络业务运营和内部管理效率，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偿还公司银行贷款、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将保证公司的正常运营，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3。

(二) 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本次募投项目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 附件：1. 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3. 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湖南华凯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日

附件 1

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 年度

编制单位：湖南华凯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676.5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41.2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702.0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105.2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8.16%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 项目(含部 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影视动画制作 与多媒体应用测 试基地建设项目	是	3,851.38	3,851.38		3,859.24	100.20	2021.7.31		不适用	否
2. 文化创意与科 技融合研发中心 建设项目	是	2,000.00	2,000.00		1,870.00	93.50	2021.7.31		不适用	否
3. 信息化系统建 设项目	是	400.00	400.00	376.00	376.00	94.00	2021.7.31		不适用	否
4. 补充营运资金	否	6,231.62	6,231.62	365.23	6,596.85	105.86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 小计		12,483.00	12,483.00	741.23	12,702.0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华凯创意国家文化产业示范基地(影视动画制作与多媒体应用测试基地建设项目、文化创意与科技融合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三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在该基地内实施)建设由于建筑方案设计超前,钢结构施工图设计难度大,需要总包单位不断优化施工图设计方案,以达到可施工要求,导致项目进度缓慢。在不变更实际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下,由原可使用状态日期2020年1月底延至2021年7月前完工,并实际于2021年6月末完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原影视动画制作与多媒体应用测试基地建设项目、文化创意与科技融合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计划购置办公场地的实施方式,变更为在华凯创意国家文化产业示范基地内根据实际需求规划建设。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2021年8月25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剩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共计364.82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已根据该项目的实时结余金额(含利息收入)365.23万元转入流动资金账户。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件 2

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 年度

编制单位：湖南华凯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注 1]			49,999.9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注 2]		49,364.2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364.2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注 3]	否	24,420.00	24,420.00	24,420.81	24,420.81	100.00	2021 年 7 月 1 日	4,906.96	是	否
2. 支付本次交易相关费用	否	3,500.00	3,500.00	3,490.57	3,490.57	99.73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偿还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银行贷款	否	10,500.00	10,500.00	10,500.00	10,5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 “易佰云”智能化企业管理平台升级建设项目	否	7,000.00	7,000.00	6,438.56	6,438.56	91.9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 补充标的公司流动资金	否	4,580.00	4,580.00	4,514.28	4,514.28	98.57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0,000.00	50,000.00	49,364.22	49,364.22			4,906.96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截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合计 59,652,420.45 元，上述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鉴证，并由其出具《湖南华凯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1〕0010783 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规划用途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	---

[注 1]根据《湖南华凯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约定，募集配套资金用途包含支付本次交易费用，募集资金总额与本报告一(二)2 中募集资金净额的差异系券商坐扣的承销费(不含税)23,962,259.25 元及律师费用(不含税)1,509,433.97 元

[注 2]根据《湖南华凯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约定，募集配套资金用途包含支付本次交易费用，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与本报告一(二)2 中累计投入金额差异系支付券商承销费(不含税)23,962,259.25 元及律师费用(不含税)1,509,433.97 元

[注 3]易佰网络 2021 年 7-12 月净利润为 54,521,777.52 元(含计提的超额业绩奖励)。上表填列的本年度实现的效益为募投项目给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带来的净利润，即易佰网络 7-12 月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49,069,599.77 元

附件 3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1 年度

编制单位：湖南华凯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 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 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 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 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 可行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化
影视动画制作与 多媒体应用测试 基地建设项目	影视动画制作与多 媒体应用测试基地 建设项目	3,851.38		3,859.24	100.02	2021.7.31		不适用	否
文化创意与科技 融合研发中心建 设项目	文化创意与科技融 合研发中心建设项 目	2,000.00		1,870.00	93.50	2021.7.31		不适用	否
信息化系统建设 项目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 目	400.00	376.00	376.00	94.00	2021.7.31		不适用	否
合 计	—	6,251.38	376.00	6,105.24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根据 2017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和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鉴于资金缺口较大，企业自筹存在一定困难，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防范投资风险，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质量，结合实际情况，公司拟缩减三个项目总投资金额至 10,860.07 万元，其中，影视动画制作与多媒体应用测试基地建设项目的投资总额从 13,392.13 万元变更为 6,840.47 万元，项目总投资中 3,851.38 万元为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差额 2,989.09 万元由公司自有资金补足；文化创意与科技融合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投资总额从 5,913.20 万元变更为 3,316.60 万元，项目总投资中 2,000.00 万元为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差额 1,316.60 万元由公司自有资金补足；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的投资总额从 2,256.00 万元变更为 703.00 万元，项目总投资中 400.00 万元为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差额 303.00 万元由公司自有资金补足。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 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 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 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 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 可行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化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